附件2

阳江市临时救助金申请审批表（小额救助）

阳江市 县（市、区） 镇人民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 村（居）委会 编号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人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年龄 |  | 身份证号码 |  | 身体状况 |  | 家庭人口 |  |
| 户籍详细地址 |  | 工作单位 |  | 月收入（元） |  |
| 现住详细地址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救助对象 |  | 救助程序 |  | 救助方式 |  | 全年累计救助金额（元） |  | 本次申请救助金额（元） |  |
| 其他家庭成员情况 | 姓 名 | 性别 | 年龄 | 与户主关系 | 健康状况 | 身份证号码 | 工作单位 | 月收入（元）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申请临时救助原因 |  申请人签名： （盖手指模） 年 月 日 |
| 村（居）委会初审意见 |  （单位盖章） 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镇人民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民政工作机构审核意见 |  （盖章） 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镇人民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审批意见 |   （单位盖章） 签名： 年 月 日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说明 | 1. 本表填写一式两份，县（市、区）民政部门、镇人民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各一份；2. 救助对象指家庭救助或个人救助，救助程序指一般程序或紧急程序，救助方式指发放救助金或发放实物，救助对象、救助程序、救助方式和全年累计救助金额处由镇人民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填写；3. 申请人需提供《居民身份证》《户口簿》复印件（原件查验），或居住证明；4. 申请人需提供《残疾人证》《失业证》《低保证》复印件（原件查验）等证件，或其他相关收入证明材料；5. 接受治疗的，申请人需提供镇（街道）级以上医疗机构出具的疾病诊断、医疗费用票据等材料，或相关支出票据；遭遇火灾、交通事故的，还需提供公安部门出具的火灾、交通事故等相关材料；6. 申请临时救助原因栏“申请人签名”处，因申请人无法签名的，其家庭户主或委托人可代为签名并盖手指模；7. 委托申请的，需提供《申请委托书》；委托个人办理的，还需提供被委托人《居民身份证》复印件（原件查验）；8. 镇人民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认定需提供的其他相关证明材料；9. 因情况紧急无法在申请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，镇人民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可先行受理。 |